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河北省财政厅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本区实际，研究制定全区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事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全区文化艺术、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行政管理的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指导全区相关工作。

2、指导全区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事业管理体制的改革；加强文化艺术、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事业人才队伍的建设，推进文化体制机制改革。

3、综合管理全区文化艺术事业，指导文化艺术的创作与生产；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化艺术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归口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活动；协调全区艺术表演、艺术比赛、培训、辅导和非营业性演出。

4、指导基层群众文化体育工作；加强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加强图书馆、文化馆(站)和影剧院、少年儿童业余体校、体育场(馆)建设；协调全区电影发行放映工作；统筹规划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

5、培育、发展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动漫、游戏产业；管理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工作；参与制定全区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事业基本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区级公共文化建设。

6、指导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负责全区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市场行政执法和管理；负责网络游戏出版、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对从事演艺和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建立、健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市场管理制度，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按照管理范围

和权限，对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经营单位的设立、变更及其它有关事项进行审核、上报或审批。管理全区著作权工作，调解著作权纠纷等。

7、拟订全区广播电视、电影发展规划；负责广播电视节目、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的管理；负责社会闭路电视、社会公共场所大屏幕电视、营业性电视摄像服务、广播电视制作民办经营机构的监管；组织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

8、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负责文博单位藏品借用、交换、调拨、审核、报批重大展览项目；上报全国、省、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实施文物保护与抢救工作；依法审核、上报考古发掘、文物保护、文物维修项目；拟定文物维修经费预算，申报、核拨、管理文物维修经费。

9、指导、管理全区文化、文物、新闻出版、体育、广播电影电视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与合作。

10、组织全区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保护工作，指导旅游招商引资工作。

11、研究拟订国内旅游市场开发战略，组织指导旅游市场调研和信息交流工作，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介活动。

12、对全区经营旅游业务的旅游区（点）、企事业单位进行行业管理，指导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规范旅行社经营行为，承担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的责任；规范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组织实施旅游区（点）、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规范和标准；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13、负责对经营国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及旅行社服务网点和其它旅游企业初审、上报工作；组织报批旅游景区评A、酒店评星、定点工作，指导旅游企业发展改革工作。

14、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旅游服务标准，制定全区内旅游服务行业的地方标准；监督检查全区旅游市场秩序、服务质量和旅游保险工作，受理游客投诉，维护旅游者合法权益。

15、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文体旅游局设办公室、文化艺术科、体育科、文物管理科、市场管理科、广播电视管理科、旅游规划科、旅游综合管理科（旅游市场推介科）八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协调局机关党政事务，对有关工作进行管理；负责全局重大活动；负责拟订审核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工作的实施意见、发展规划等文件；负责本局目标责任制、各项规章制度分解、落实、考核工作及组织机关学习；负责局系统内的机构编制、人事和劳动工资等工作；负责局系统内的组织、文秘、信息、宣传、老干部、统战、信访、保密、会议组织、社团管理、计划生育、安全保卫、综合治理、档案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局系统内的财务管理工作。

（二）文化艺术科

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区专业艺术、群众文化、图书馆（站）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区基层群众文化、社区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广场文化等社会文化事业建设；归口管理全区重大社会文化活动等有关创建工程的申报考核工作；指导全区的文艺创作、艺术生产工作；指导图书馆、文化馆（站）、剧团、艺校、农家书屋、社区书屋等建设；指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负责指导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并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遗产和普及工作。

（三）体育科

统筹规划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和推动全区体育改革和体育事业发展；制定全区体育发展规划；负责全区的竞赛、训练、苗子队员选拔，教练员、裁判员培训；组队参加上级的各类比赛；组织、指导和承办全区全民健身活动和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全区体育市场的监督管理。

（四）文物管理科

拟订全区文物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和指导文物保护与抢救工作；指导全国重点文保单位和省、市级文保单位、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保护区的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对涉及全区文物保护范围内的规划、建设以及文物修缮、迁移等项目的先期审核工作，组织区级文物保护单位项目维修竣工验收；制定全区文物保护单位维修项目、经费预算及经费安排；负责抢救性考古发掘项目的协调、管理工作；配合公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打击盗掘、走私文物的犯罪活动；参与相关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

（五）市场管理科

负责贯彻执行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旅游新闻出版、旅游市场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本区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市场发展规划；负责全区文化娱乐、音像、网吧、电影放映、艺术品、文物、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以及各类营业性演出市场管理和督查；按照管理范围和权限，负责对文化市场经营单位的设立、变更及其它有关事项的备案、报批和审

批工作；负责出版发行单位的设立、变更的备案及审批；负责对其它印刷品企业含打字、复印单位审批、变更、备案、换证；负责设立可录光盘生产企业的审批；承担著作权行政管理工作，调解著作权纠纷；建立、健全文化市场管理制度；

维护正常的市场行业协会开展业务活动；制定“扫黄”“打非”集中行动方案，维护市场秩序；协调动漫、游戏产业规划和发展；参与办理文化、文物、体育、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行政复议案件；负责宣传贯彻旅游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对经营国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及旅行社网点和其它旅游企业的初审、上报工作。

（六）广播电视管理科

配合做好全区广播电视宣传工作，制订全区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负责社会闭路电视系统、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大屏幕电视、营业性电视摄像服务和广播电视制作民办经营机构的监管；指导、监管全区电影放映工程及专项资金的管理；参与相关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

（七）旅游规划科

负责全区旅游统计工作；负责全区旅游资源普查、登记、整理和旅游资源保护工作；承担全区旅游产业总体规划及单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全区旅游资源开发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旅游建设项目，负责老景区的升级改造及新景区规划建设改造；对符合条件景区开展A级景区报批、评定、复核工作；负责全区乡村旅游、工业旅游谋划开发及工、农业旅游示范点申报、监管、改造；负责省、市星级农家乐申报评定工作；协助省、市旅游局增设旅游交通标志指示牌，进行统计上报、堪位定界工作；负责全区旅游项目建设进度统计上报工作；指导旅游开发工作；引导旅游项目包装、推介、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对国家、省、市旅游专项资金的申报工作。

（八）旅游综合管理科（旅游市场推介科）

负责全区旅游市场推介规划及方案制定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区旅游市场秩序、服务质量和旅游保险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旅游行业服务标准；制定全区旅游服务行业地方标准；依据行业标准，开展服务质量检查；负责全区旅游行业教育培训工作；贯彻落实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受理旅游投诉；负责酒店评星、定点工作的开展。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旅游整体形象宣传和重大节、会活动的策划及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开展重点旅游线路、旅游目的地的宣传推广；负责国内外旅游市场调研和信息工作，承担旅游对外合作交流事务；负责旅游宣传品的制作和使用管理。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人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车辆 编制 数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离退人数		
					行政	事业	行政	事业	离休	退休	辞职
合 计				3	26	43	33	36	1	20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2	26	10	33		1	20	
石家庄市鹿泉区图书馆	事业	其他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8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物保护管理所	事业	其他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6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化馆	事业	其他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1		11			
石家庄市鹿泉区体育场	事业	其他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		8		11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及所属单位所有收支都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2018 年预算收入总计 5873.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73.78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2018 预算支出 5873.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62.76 万元，正常公用经费 83.32 万元，项目支出 4827.7 万元（其中本级项目支出 3130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预算收支安排 5873.78 万元，较 2017 年预算增加 3410.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40.43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104.2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36.19 万元），主要是公益岗位和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支出增大，机构运行费用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3270.32 万元，主要为石家庄市第二届旅游产业发展大会项目支出。

三、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为 83.32 万元，其中：日常公用经费 4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1 万元，取暖费 13.06 万元。

四、2018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总计为 8.1 万元，与去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具体是：

1、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 年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未制定的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 0 次，出国境 0 人，安排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接待费

2018 年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安排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7 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8 年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1 万元，其中：购置经费 0 万元、运行维护费 8.1 万元，与去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我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执法车 1 辆。

五、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1)管理和指导全县文化建设，推进文化发展环境能力建设，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艺术资源建设和文化艺术生产。发展环境健康向上，文化发展能力不断增强，文化艺术资源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艺术生产水平不断提高，河北文化影响力日益扩大。

(2)推动全县各级文化服务机构，建立公共文化公共文化设施达标，机构和队伍健全，实现公共文化资源共享，形成城乡一体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公共文化产品生产和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资源共享机制，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推广图书馆数字化建设和资源共享，收藏整理各类图书，资料，每年定期开展基础编目培训，古籍培训，中图分类法培训，参考咨询培训。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艺术理论与学术讨论活动，编辑出版音乐、舞蹈、戏剧、美术、摄影等文艺报刊，开展对外群众文艺活动。指导、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生产和展览展示，组织举办各类文化艺术活动。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对城乡特色鲜明的艺术形式和文化活动进行扶持和保护，推动特色文化传承发扬。指导全区广播电视和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科技工作，负责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指导督查全县广播电视安全运行工作。

(3)负责全区旅游统计工作；负责全区旅游资源普查、登记、整理和旅游资源保护工作；承担全区旅游产业总体规划及单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全区旅游资源开发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旅游建设项目，负责老景区的升级改造及新景区规划建设改造；对符合条件景区开展 A 级景区报批、评定、复核工作；负责全区乡村旅游、工业旅游谋划开发及工、农业旅游示范点申报、监督、改造；负责省、市星级农家乐申报评定工作；协助省、市旅游局增设旅游交通标志指示牌，进行统计上报、堪位定界工作；负责全区旅游项目建设进度统计上报工作；指导旅游商品开发工作；完善旅游规划体系，规划引领全区旅游业发展。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入旅游产业，推动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为打造本区旅游升级版提供项目支撑，创建具有较强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体系。完成国家和省、市委市政府既定的工作目标；实施有效提升全区旅游的知名度、吸引力，扩大全区旅游品牌形象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区旅游观光。做好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抢救、保护工作；组织好非遗代表项目申报和评审工作；做好传统文化资源、民间工艺保护开发完善的、标准的可移动文物信息是普查工作的主要成果，对可移动文物信息的采集和统一登录国家信息平台式完成普查工作的主要内容，各省属国有单位要按照《馆藏文物登录规范》对其收藏的可

移动文物信息进行逐一采集和登录，做到应采尽采，应录尽录。可移动文物（以收藏编号为基础）信息的数量是衡量绩效的指标。

(二)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一、文化艺术管理	45.00	管理和指导全区文化建设，推进文化发展环境能力建设，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艺术资源建设和文化艺术生产。	文化发展环境健康向上，文化发展能力不断增强，文化艺术资源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艺术生产水平不断提高，河北文化影响力日益扩大。					
1、公共文化服务		推动全区各级文化服务机构，建立公共文化资源共享机制，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	公共文化设施达标，机构和队伍健全，实现公共文化资源共享，形成城乡一体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公共文化产品生产和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	文化设施、机构、队伍健全率；公共文化场馆免费率；送公益流动文化服务进基层数。	≥10	≥8	≥6	≤5
2、文化艺术资源建设		推广图书馆数字化建设和资源共享。	收藏工作有序开展，收藏设施设备和物品等国有资产安全完整、高效利用。	收藏品入藏完整率；仓储设施设备及环境完好率；收藏及保管物品完好率。	≥99%	≥90%	≥80%	80% <
3、文化艺术生产	45.00	指导、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生产和展览展示，组织举办各类文化艺术活动。	文化艺术作品进一步丰富，专业艺术创作生产能力和地位不断提高。	创作、生产、演出的优秀舞台艺术作品数；创作美术作品并展示数。	≥40	≥35	≥30	3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二、文化宣传交流		指导、组织县优秀文化产品、服务和品牌活动宣传推介；组织全县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对外文化交流档次和水平提升，对外文化贸易不断发展，我省文化国内国际影响力扩大。					
1、文化交流合作		宣传推介我区文化艺术资源，提升对外交流水平。	全方位宣传推介我区文化艺术资源，提升对外交流水平和档次。	资助对外输出文化产品和服务人次的增长率、与境外文化机构合作数量及完成率。	≥30	≥25	≥20	20<
2、文化宣传推介		对我区文化进行综合宣传推介。	推动更多文化项目入选世界、国家名录和扶持项目；推动更多文化项目取得大赛名次和被认知；提高县文化的影响力。	及时组织所有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推介、推介成功率和获奖率、推介和获奖项目媒体宣传率。	≥29	≥25	≥23	23<
三、文化保护		指导、组织开展文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维护国家文化安全。	构建健全的文化保护体系，文化保护工作得到全面加强，优秀文化得到传承和发扬。					
1、文化保护		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对城乡特色鲜明的艺术形式和文化活动进行扶持和保护，推动特色文化传	珍贵、濒危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抢救和保护，优秀特色文化得到传承和发扬。	健全各级非遗保护名录数量、濒危和重点项目有效保护覆盖	≥80	≥70	≥65	<65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承发扬。		率、展示和传承优秀项目数量。				
四、文化政务管理	30.00	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1、综合业务管理	30.00	拟定我区文化艺术方面有关发展规划、政策制度，开展调查研究，履行文化市场监管职责，开展文化宣传、保护等业务管理工作。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	专项业务工作组组织管理目标达标率。	≥60	≥55	≥50	<50
2、综合事务管理		改善文化管理和发展硬件、软件水平；加强文化队伍和艺术教育建设；加快文化科研和信息化建设，保障机关运转。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行政管理工作目标达标率。	≥50	≥45	≥40	<40
五、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建设	36.10	指导全区广播电影电视和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科技工作，负责监管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指导督查全县广播电影电视安全运行工作。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办好各类广播电视节目；开展各类宣传工作；配合中央台完成我省的采访报道工作并提供各类节目；承担省委、省政府影视宣传片的创作生产、承担影视剧、专题片等的创作生产。负责中央和省广播电视节目的传输发射；负责上星节目的传输；承担有关频率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传输发射试验任务；负责全县广播电视微波电路正常运行和维护；负责相关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在全县建立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对直属台站和省市共管中波发射台进行监管，负责全县广播电视、互联网安全优质播					
1、广播影视节目制作播出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加强内容形式以及方法手段创新，提高广播电视覆盖人口规模与数量，提升县电台、县电视台影响力。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为人民群众提供丰富多彩的精品电视节目。	向区级台供应影视文艺节目集数、综合覆盖率、品牌节目、栏目数量、宣传报道任务完成率。	≥ 100	≥ 90	≥ 85	< 85
2、广播影视节目制作能力建设		“加强技术管理、技术升级改造及设备设施维护，开展新技术应用。向移动互联网跨越发展，打造智能生活服务类客户端，促进媒体融合。”	加快新媒体建设，保障设备正常运转，实现安全播出，实现省级台内容资源互通互享，提高节目制作能力和传播能力。	停播率、设备运行指标、设备数字化率及高清升级效果。	≥ 100	≥ 95	≥ 90	< 90
3、安全播出管理		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及网络和新媒体内容等的安全播出情况进行监管；对直属台站进行监督管理；开展县管中波发射台的运行维护管理。	在全区建立起完备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规范广播电视、互联网等新媒体音视频内容，提高节目质量。	停播率、参数指标测算、非法无线信号测定、数据处理正确率。	≤ 10	≤ 15	≤ 18	> 18
4、公共服务工程推广	36.10	农家书屋建设、全民阅读活动	完成国家下达的广播电视直播	户户通工程	=7	≥ 5	≥ 4	< 4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卫星户户通工程、农村电影工作、县城数字影院升级改造、农家书屋建设、全民阅读活动、老放映员生活补助以及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等任务目标。	任务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100 场次、县城影院票房 200 万、农家书屋更新 50 家、全民阅读活动 50 场、老放映员补助到位、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任务完成。				
5、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		监督、指导相关单位在全区全面推开 IPTV 业务。	指导、协调产业项目开展，在全县全面推开 IPTV 业务	IPTV 用户数	≥10	≥8	≥7	<7
六、政务管理	30.40	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针政策、事业产业发展规划、行业标准制定及实施检查；新闻出版影视机构和业务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依法设定行政许可并指导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开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科研、教育培训					
1、综合业务管理	30.40	负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针政策、发展规划、行业标准制定，实施检查；开展新闻出版影视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	工作落实程度、项目审批完成率、违规	=8	≥7	≥6	<6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行业监督管理；实施行政许可，指导市场经营活动；推进体制机制改革。		违法查处完成率、市场秩序状况。				
七、旅游综合管理科	549.37	负责全区旅游市场推介规划及方案制定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区旅游市场秩序、服务质量和旅游保险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旅游行业服务标准；制定全区旅游服务行业地方标准；制定全区旅游行业教育培训工作；贯彻落实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受理旅游投诉；负责酒店评星、定点工作的开展。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旅游整体形象宣传和重大节、会活动的策划及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开展重点旅游线路、旅游目的地的宣传推广；负责国内外旅游市场调研和信息工作，承担旅游对外合作交流事务；负责旅游宣传品的制作和使用管理。	通过开展旅游政务宣传、形象宣传、网络宣传，投放旅游广告、组织重点旅游线路和旅游目的地的宣传推广，旅游宣传品的设计、制作；开展新闻媒体记者采访考察、实施旅行社招徕游客奖励等工作，进一步扩大我市旅游品牌形象的在境内外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区旅游观光。					
1、综合业务管理	499.37	指导全县旅游工作；开展旅游行业管理，负责日常监管、行业培训、从业人员资格核准工作，接受游客投诉，开展行风	开展旅游行业管理，规范旅游行为，保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	游客满意度	≥ 95%	≥ 90%	≥ 85%	≤ 8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评议。						
2、旅游宣传促销	50.00	开展旅游政务及形象宣传工作。在央视、省市级主流媒体、网站投放石家庄旅游宣传，举办旅游交易会和节庆活动，制作旅游宣传品，提升旅游形象。开展旅游信息化工作及 Related 电子政务系统，提高政府的服务意识和公众的办事便利化水平。	项目实施有效提升我市旅游的知名度、影响力，扩大我市旅游品牌形象的在境内外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市旅游观光。	旅游收入增长率	≥ 500	≥ 450	≥ 400	< 400
3、旅行社招徕游客奖励		鼓励旅行社组织以我市为旅游目的地开展经营活动，扩大我市旅游业的知名度和对游客的吸引力，使更多游客来石家庄游览休闲、度假、投资兴业，为我市第三产业增加新的活力。	来我区为旅游目的地的组团旅行社不断增多	游客团队增长率	≥ 800	≥ 750	≥ 700	< 700
4、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		策划、推广全县旅游产品及旅游线路，开展国内外旅游市场促销工作，指导支持县内各地的旅游市场开发工作。	通过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有效提高全区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县旅游，从而促进我区旅游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游客增长率	≥ 700	≥ 600	≥ 500	< 500
5、旅游信息化建设		开发网上应用系统，实现旅游行业管理网络化；建设面向旅游市场的电子网络营销平台，为企业营销和游客消费提供高效便捷支持。	通过开发全区旅游网站、微信公众账号及电子政务系统，推动全行业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服务意识和公众办事便利化程度。	旅游信息服务满意度	≥ 99%	≥ 90%	≥ 80%	< 8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八、旅游规划科	3350.00	负责全区旅游统计工作；负责全区旅游资源普查、登记、整理和旅游资源保护工作；承担全区旅游产业总体规划及单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全区旅游资源开发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旅游建设项目，负责老景区的升级改造及新景区规划建设改造；对符合条件景区开展A级景区报批、评定、复核工作；负责全区乡村旅游、工业旅游谋划开发及工、农业旅游示范点申报、监督、改造；负责省、市星级农家乐申报评定工作；协助省、市旅游局增设旅游交通标志指示牌，进行统计上报、堪位定界工作；负责全区旅游项目建设进度统计上报工作；指导旅游商品开发工作；引导	完善旅游规划体系，规划引领全区旅游业发展。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资旅游产业，推动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为打造本区旅游升级版提供项目支撑，创建具有较强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体系。完成国家和省、市委市政府既定的工作目标；实施有效提升全区旅游的知名度、吸引力，扩大全区旅游品牌形象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区旅游观光。					
1、旅游重点项目建设及旅游商品开发	3300.00	负责全区旅游项目包装、推介、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进展督导落实工作；负责全区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与自助旅游体系建设；指导全区旅游商品开发、建设、扶持工作；引导旅游业社会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负责景区（点）质量等级评定	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资旅游产业，推动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为打造本区旅游升级版提供项目支撑，创建具有较强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体系。	A级景区游客接待量增长率	≥ 50%	≥ 40%	≥ 30%	< 3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及管理。						
2、工农业旅游项目	50.00	推进旅游业与工业、农业的融合发展步伐，在全市筛选一批有代表性、市场吸引力强、发展潜力大的工农业旅游点和星级农家乐，集中进行旅游基础及服务设施建设完善，提升旅游服务品质，更好的为广大游客服务。	打造出一批工农业旅游精品景点和适宜普通市民消费水平的优质农家乐，丰富我区旅游产品，提升旅游服务品质。扩大农民就业渠道，带动农民脱贫致富，带动工业、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旅游收入增长率	≥ 90%	≥ 80%	≥ 70%	< 70%
九、旅游规划	300.00	负责全区旅游统计工作；负责全区旅游资源普查、登记、整理和旅游资源保护工作；承担全区旅游产业总体规划及单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制定全区旅游资源开发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旅游建设项目，负责老景区的升级改造及新景区规划建设改造；对符合条件景区开展A级景区报批、评定、复核工作；负责全区乡村旅游、工业旅游谋划开发及工、农业旅游示范点申报、监督、改造；负责省、市星级农家乐申报评定工作；协助省、市旅游局增设旅游交通标志指示牌，进行统计上报、堪位定界工作；负责全区旅游项目建设进度统计	完善旅游规划体系，规划引领全区旅游业发展。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入旅游产业，推动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为打造本区旅游升级版提供项目支撑，创建具有较强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体系。完成国家和省、市委市政府既定的工作目标；实施有效提升全区旅游的知名度、吸引力，扩大全区旅游品牌形象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区旅游观光。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上报工作；指导旅游商品开发工作；引导						
1、旅游产业总体规划及单项规划的编制	300.00	组织全区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	完善旅游规划体系，规划引领全区旅游业发展。	精品旅游项目建设	≥50	≥45	≥40	<40
2、旅游基础配套设施		道路交通标志牌，集中进行旅游基础及服务设施建设完善。	提升旅游服务品质	增设交通标志牌及重点旅游节点	≥150	≥130	≥110	<110
3、专项资金的申报及监管工作		负责对国家、省、市旅游专项资金的申报、发放及监管工作。	积极与上级沟通，全力做好项目的筛选上报	合理运用专项资金，引导其配套资金	=100%	≤90%	≤85%	≤80%
十、综合政务管理	116.70	保障机关及下属单位正常运转；开展办公综合平台建设与维护工作，组织节能减排、车辆运行与管理、设备购置和管理、机关消防安全与保卫、机关办公环境建设与维护等后勤服务，承办市政府交办其他事项。	提升保障能力及管理水平，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机关基本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116.70	机关基本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机关设备运行	保障机关设备正常运行	=50	≥450	≥40	40
十一、保存文化遗产		收藏与我市经济结构，思想基础，人民生活相关的反映国内外最新科学技术成就的文献资料，逐步建设适应我市经济发展的藏书体系。	满足读者对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					
1、图书、期刊、报纸、电子书刊的采购、		采购及保管图书、期刊、报纸、电子书刊等。	收藏与我市经济结构，思想基础，人民生活相关的反映国内	日常开展	≥1000	≥9000	≥8000	<800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保存。			外文化、科学技术成就的文献资料，逐步建设适应我市经济发展的藏书体系。		0			
十二、地方文献搜集整理		保存及保护地方文献	使地方文献得以重视；发挥地方文献在地方建设中的作用。					
1、地方文献搜集及整理		搜集及整理关于本地区史志、人物、风土人情等的书籍、报刊等。	搜集及时、保护到位、利用充分。	日常开展	=3	=2	=1	=0
十三、日常借阅	42.00	提供图书、刊物、报纸等的借阅及阅览。	传递科学知识信息。满足读者的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					
1、书刊借阅	42.00	图书、刊物的日常借阅；报刊日常阅览；资料查询等。	满足读者的阅读需求	4万人次/年	≥4 万人次	≥ 3.5 万人次	≥3 万人次	<3 万人次
十四、文化信息资源共享		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及设备，为读者提供电子文献阅览、互联网查询浏览等服务。	充分发挥好“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的作用					
1、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及电子阅览		利用“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及互联网为读者提供信息查询。	满足读者的信息需求	3000人次/年	≥ 3000 人次	≥ 2500 人次	≥ 2000 人次	< 2000 人次
十五、读者活动		不定期开展针对读者的家庭教育讲座、老年保健知识讲座、爱国主义教育讲座、科普讲座等；图片展、书画展等	培养市民的阅读兴趣，提高市民的精神文明素质。					
1、家庭教育讲座、老年保健知识讲座、爱国主义教育讲座、科普		针对不同的读者群，适时开展家庭教育讲座、老年保健知识讲座、爱国主义教育讲座、科	提高群众的精神文明素质	每年至少4次	≥4	≥3	≥2	<2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讲座、图片展、书画展		普讲座、图片展、书画展等活动						
十六、送书下乡		赠送受当地群众欢迎的书籍；发放群众急需的农业科技信息资料。	满足偏远村镇群众对精神文化生活和农业科技信息的需求					
1、送书下乡		深入到离图书馆较远的乡镇、村，赠送受当地群众欢迎的书籍；发放群众急需的农业科技信息资料。	满足偏远地区群众对图书资料的需求	每年 10-12 次	≥12	≥10	≥8	<8
十七、基层业务指导		适时地对基层图书馆（室）进行业务指导。	建立健全基层图书室建设，更好地服务群众。					
1、业务指导		适时地对基层图书馆（室）的图书采编、上架、借阅，及信息资源共享等工作进行指导。	基层图书室的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每年 2-3 次	≥3	=2	=1	=0
十八、馆际互借		设立“石家庄市图书馆鹿泉区分馆”	丰富本馆图书种类，更大化地满足读者阅读需求。					
1、鹿泉区分馆		不定期从石家庄市图书馆分配图书，及时整理上架、开展日常借阅。	更大化地满足读者阅读需求	日常开展	97%			
十九、宣传教育	5.00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培训等，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开展社会教育	宣传先进文化优秀文化，提高群众文化素质，促进当地精神文明建设					
1、文化艺术展览	5.00	举办各种文艺展演活动，广泛宣传优秀文化艺术。	提高人民文化素质，宣传优秀文化	年活动次数 3 次	≥3	=2	=1	=0
二十、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公益文化服务，组织举办各种群众文化活动、培训和辅导。	满足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1、免费开放文艺活		拟订群众文化活动发展规划并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免费开放	97%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动场所		落实实施, 文艺活动的策划和举办, 各种文艺辅导班课程, 内容、教师。场地的安排等。						
二十一、保护民间文化遗产		拟订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保护技术标准和工作规范组织实施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承担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 保护和名录申报及数据库建设; 承担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交流、业务培训等任务。	挖掘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搜集、整理当地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行传承和保护工作。					
1、非遗保护传承		搜集, 挖掘, 整理非物质文化遗产, 向上一级部门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并对非遗项目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做好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抢救、保护工作; 组织好非遗代表项目申报和评审工作; 做好传统文化资源、民间工艺保护开发	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检查督导覆盖率	≥5	=4	=3	<3
二十二、培训文艺人才	10.00	指导群众业余文艺团队建设, 辅导和培训群众文艺骨干。	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良好的文艺辅导服务, 提高群众的文艺水平。					
1、免费举办文艺培训	10.00	定期举办基层文化站群众艺术骨干舞蹈培训班	为人民提供文化艺术辅导培训	年活动次数 25次	≥25	≥20	≥15	<15
二十三、组织文艺创作		组织文艺创作人才进行文艺创作	制定辅导文艺创作计划并具体落实实施, 向上级输送文艺创作人才, 对文艺人才进行培训。加强地区文艺创作和交流, 繁荣本地文艺发展。					
1、创作优秀文艺作		定期组织文学艺术交流活动,	创作优秀文艺作品	作品报送件	≥60	≥50	≥40	<4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品		定期举办绘画艺术展览活动。		数 60 件				
二十四、依法进行文物保护管理	5.00	对全区地上地下文物依法实施保护管理。建立和健全安全检查、监督机制，安防工作条例。	建立和健全安全检查、监督机制，加强全区文物保护单位的消防安防工作，确保文物安全。					
1、做好对文物保护单位安全消防工作；文物保护管理，责任到人。	5.00	与文物保护单位签订安全保护责任书，在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装监控、消防设施。经常巡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对违法行为坚决制止。	把全区文物安全风险降到最低点。	对田野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聘请文物看护员，给予适当的保护费，对文物保护单位重点部位，增设监控探头、报警、消防安全设施。	≥6	≥4	≥2	<2
二十五、文物普查		采取统一组织，由专业部门利用现代信息手段集中调查统计的方式，对可移动文物、不可移动文物进行调查、认定和登记，掌握文物现状等基本信息，为科学制定文物保护政策和规划提供依据。	在上级部门采取统一组织，由专业部门利用现代信息手段集中调查统计的方式，对可移动文物、不可移动文物进行调查、认定和登记，掌握文物现状等基本信息，为科学制定文物保护政策和规划提供依据。					
1、做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		完善的、标准的可移动文物信息是普查工作的主要成果，对可移动文物信息的采集和统一登录国家信息平台式完成普查工作的主要内容，各省属国有	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任务	完成年度省属国有单位普查可移动文物信息采集登录工作	97%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单位要按照《馆藏文物登录规范》对其收藏的可移动文物信息进行逐一采集和登录，做到应采尽采，应录尽录。可移动文物（以收藏编号为基础）信息的数量是衡量绩效的指标。		任务				
二十六、文物保护	44.00	负责全县各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制定保护规划、修缮审批、指导和监察工作；	在不破坏文物的基础上维修，符合有关政策规定，以保护为目的。					
1、保护为主，抢修第一	44.00	在不破坏文物的基础上维修，符合有关规定。	高质量完成文物修缮，修缮前后建筑形制、原貌风格一致。	协调全市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宣传等业务工作。审核或申报全市文物发掘、保护、维修项目，做好组织实施工作。	97%			
二十七、全民健身	8.00	组织各种群众体育活动，宣传体育健身运动，推动十二个体育项目协会的发展，群众体育健身设施的配套维护，培养培训社会体育建设指导员。	加强社会体育的推广，推动全民健身的发展。					
1、全民健身	8.00	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开展群	发展全民健身事业，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满足群众健身	发展全民健身事业，完善	≥40	≥30	≥20	<20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众体育活动，加强群众体育设施建设，指导群众科学健身，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配合相关部门举办农民、职工综合性运动会，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需求。	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满足群众健身需求。				
二十八、体育竞赛活动	8.00	举办职工运动会、社区运动会等各项竞赛活动，参加国家、省市级比赛及组织区级各种比赛。	促进各个竞技项目的发展，提高我区竞技水平的提高。					
1、体育竞赛	8.00	组织区级专业运动队参加国际、国内大型运动会和体育单项竞技比赛；组织举办全区运动会和区级单项体育比赛。	提高全区竞技体育水平。	参加全国年度体育赛事成绩、举办比赛次数。	≥10	≥8	≥6	<6
二十九、体育场馆维护	13.00	维护维修体育场馆的跑道、草坪、篮球馆、看台等各种场地设施，水电费及公益性岗位工资。	维护维修好体育场馆的设施和环境，保障群众健身场所和竞技场所的使用。					
1、体育场馆维护	13.00	指导加强体育场馆、基地等体育设施建设，开展公共体育设施监督管理。	加强体育健身设施建设，不断满足社会对体育健身设施的需求。	完成年度基本建设和维修改造计划。	97%			
三十、体育训练		参加各种竞赛的训练，开展青少年体育技能和体能的训练，选拔好的体育苗子向上级输送。	加强青少年儿童体育的培养和体育人才的挖掘工作，多向上级输送体育人才。					
1、体育训练		指导监督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指导青少年业余训练	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和竞技水平，培养和选拔高水平体育后	创办国家级青少年俱乐	≥10	≥8	≥6	<6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及体育运动学校、体育传统项目学校、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建设工作，配合有关部分举办全区中小学生综合性运动会；组织开展全区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培养。	备人才。	部个数。				
三十一、老年体协	3.00	推进老年人体育活动的开展，组织老年各项活动的开展，参加各级老年体协的活动。	加强老年人的健身意识，引导和培养老年人健身方法、方式，提高我区老年人身体素质。					
1、老年体协	3.00	举办和参加各种健身项目的培训和比赛，推广适合老年人活动的项目。	举办和参加各项比赛，推广适合老年人活动的项目。	培训 1-2 次，组织比赛 3-5 次。	≥7	≥5	≥3	<3
三十二、体育非物质挖掘整理	5.00	挖掘和整理武术等传统体育项目。	通过比赛、培训、活动的挖掘整理，提高我区传统体育项目的水平。					
1、体育非物质挖掘整理	5.00	挖掘和整理武术等传统体育项目，通过比赛、培训、活动的挖掘整理，提高我区传统体育项目的水平	挖掘和整理武术等传统体育项目。	通过比赛、培训、活动的挖掘整理。	≥10	≥8	≥6	<6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流程，保证总体绩效目标圆满实现。

2、加强资金支出管理。围绕年度重点工作，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按规定及时

下达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积极开展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3、强化内部控制。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项目运行情况、重大支出等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4、做好宣传培训与调研工作。加强系统内人员培训，提高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约为 3330 万元，主要有石家庄市第二届旅游发展大会项目和鹿泉会堂消防设施更换维修项目，具体内容见下表。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总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合计	3300.00				3300.00		3330.00	3330.00	3330.00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小计	3300.00				3300.00		3330.00	3330.00	3330.00				
导览导视系统及公共服务设施费用	500.00	其他货物	A99		500.00	1.00	500.00	500.00	500.00				
旅发大会相关规划	300.00	城市规划和设计服务	C1301		300.00	1.00	300.00	300.00	300.00				
旅游产业发展大会	2500.00	旅游服务	C0818		2500.00	1.00	2500.00	2500.00	2500.00				
鹿泉会堂消防设施更换维修	30.00	消防工程和安防工程	B0510		30.00	1.00	30.00	30.00	30.00				

七、国有资产信息

2017年初固定资产 2459.32 万元，2017年末固定资产 2576.66 万元。其中：房屋 1973.71 万元，汽车 62.58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540.37 万元。固定资产新增 117.34 万元。2018 年无新增固定资产计划。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57 石家庄市鹿泉区文体旅游局

截至日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2576.66
1、房屋(平方米)	8522	1973.71
2、车辆(台、辆)	4	62.5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	0
4、其他固定资产	——	540.37

八、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按照批复的预算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2、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是指预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是指反映预算单位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支出的用于购买货物、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所以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为空表。

2、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以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为空表。